

证券代码：835092

证券简称：钢银电商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采购和供货提供担保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钢银电商”）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采购和供货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控股股东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联”或“控股股东”）对公司钢材采购项目付款和供货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上海钢联将根据本次担保实际情况向公司收取5‰的担保费用，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本次接受担保方案在2025年度未经下一年度（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并且公司董事会没有作出新的议案或修改、批准之前，本议案事项跨年度持续有效。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采购和供货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

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军红先生、姚媛女士已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注册资本：321,821,516 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金属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木材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朱军红

控股股东：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郭广昌

关联关系：上海钢联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同时担任上海钢联董事长；公司董事姚媛女士同时担任上海钢联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定价以各方签署的合同（协议）为准。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事项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根据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上海钢联为钢银电商采购项目付款和供货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五、 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钢材交易量不断提升，采购钢材项目付款增加，为满足钢银电商业务拓展和经营发展需要，确保采购钢材项目顺利实施，同时，鉴于钢材交货存在一定的周期性，为持续扩大市场份

额，决定实施此次关联交易。控股股东上海钢联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厚公司业绩，提高经济效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关联方的本次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